

低能电子束辐照功能膜材料改性项目（实验室项目）

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修改说明

序号	专家意见	修改说明	
		页码	修改内容
1	项目排放列入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》的二氯甲烷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，核实大气专项评价设置情况。	P1	项目不涉及排放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》种有毒气体二氯甲烷，经核实不需要设置大气专项评价。
2	补充与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相符性分析内容。	P29, P33	补充了与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相符性分析内容。
3	根据实验室所处理对象的生物危害程度和采取的防护措施，生物安全实验室分为四级。补充完善项目微生物实验室的级别，而不能定性的描述为“一般生物安全防护实验室，不包括 P3、P4 及转基因实验室”。	P11	根据实验室所处理对象的生物危害程度和采取了相应防护措施，本项目微生物实验室的级别为一级实验室。
4	补充实验室的规范化建设情况。	P8~P9	补充了实验室的规范化建设情况。
5	补充废弃样品（主要是药品）的固废属性，处置要求。	P38~P39	补充了废弃样品（主要是药品）的固废属性，处置要求。
6	补充现有改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、公司排污登记情况。	P26~P27	补充了现有改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及公司排污登记情况。
7	报告前后统一活性炭净化效率；根据《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》（HJ2026-2013）细化蜂窝状活性炭的选择要求。	P33	报告前后统一了活性炭净化效率；根据《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》（HJ2026-2013）细化了蜂窝状活性炭的选择要求。
8	规范三线一单的表述，优化环境监测计划。	P3~P6, P36~P37	规范了三线一单的表述，优化了环境监测计划。
专家组签字： 已修改 梁东丽 曹国良 郭明 日期：2023 年 09 月 12 日			